「EarnMORE 銀聯鑽石信用卡中國內地簽賬額外 6%現金回贈獎賞」條款及細則：

1. EarnMORE 銀聯鑽石信用卡中國內地簽賬額外 6%現金回贈獎賞 (「此優惠」) 只適用於持有由安信信貸有限公司 (「安信」) 發行認可之有效 EarnMORE 銀聯鑽石信用卡 (「安信信用卡」) 之持卡人 (「客戶」)。
2. 此優惠之推廣期為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客戶須於推廣期內於 OmyCard 手機應用程式 (「手機程式」) 成功登記以參與此優惠，每位客戶於推廣期內只須於手機程式登記一次。
3. 客戶於推廣期內的每一個階段憑有效的安信信用卡於中國內地進行合資格零售簽賬 (「合資格零售簽賬」)(定義見第 4 條款) 累積折算等值滿港幣$1,800 或以上，該階段內所作的合資格零售簽賬除了該安信信用卡之基本現金回贈及加碼現金回贈(如適用)外，更可獲享額外 6%現金回贈 (「額外現金回贈」)。每位客戶於推廣期內每階段可獲額外現金回贈上限為港幣$300，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共可獲港幣$1,200 額外現金回贈。詳情如下：

推廣期		額外現金回贈上限
第一階段	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港幣$300
第二階段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港幣$300
第三階段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港幣$300
第四階段	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港幣$300

4. 合資格零售簽賬必須於推廣期內成功交易及於 2026 年 11 月 7 日或之前入賬。合資格零售簽賬指憑安信信用卡於中國內地以人民幣透過實體卡、Apple Pay、OmyCard 手機程式內的銀聯二維碼支付或銀聯手機閃付、或雲閃付 APP 內的銀聯二維碼支付進行之零售簽賬交易 (商戶之國家或地區根據有關銀聯國際所設定的代碼釐定)，額外現金回贈將按人民幣之簽賬金額折算為港幣後之金額計算，合資格零售簽賬並不包括 (但不限於) 網上簽賬、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的交易、自動轉賬交易、信用卡套現、未能即時執行的代授權交易、信用卡費用 (包括年費、利息/財務費用、逾期費用、超逾信用額手續費、現金透支手續費及其他費用)、分拆交易、基金投資、賭場交易、購買現金券、各類別之消費按金、分期計劃、繳費、任何金錢/電子貨幣轉賬 (包括但不只限於個人對個人(P2P)支付服務或流動裝置/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透過流動支付平台所作的交易 (包括增值電子錢包，而透過 OmyCard 手機程式、雲閃付 APP 或 Apple Pay 所作的簽賬交易除外)、現金透支交易、任何涉及正在進行索償之簽賬、未入賬/取消/退回/偽造之交易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
5. 所有合資格零售簽賬所獲得的額外現金回贈均以港幣計算，並折算至 2 個小數位。所有合資格零售簽賬概以安信/銀聯國際組織界定之商戶編號釐定，並且商戶編號可能不時作出修訂，而不作另行通知。如任何合資格零售簽賬之入賬金額與成功授權之交易金額不相符，將以入賬金額為準。安信對合資格零售簽賬的釐定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客戶進行所有簽賬前，安信恕不負責釐清該項簽賬合資格與否。
6. 額外現金回贈將於推廣期完結後 3 個月內存入安信信用卡戶口內，惟額外現金回贈於存入時，其安信信用卡戶口須仍然生效及信貸狀況良好。如因任何理由取消安信信用卡賬戶，所有未存入之額外現金回贈將被即時取消而毋須另行通知。
7. 額外現金回贈不可轉贈、轉讓、退換或兌換現金。

8. 客戶必須保留所有相關之簽賬存根正本或正式交易紀錄。如有任何爭議，安信保留隨時要求客戶提供相關簽賬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文件/證據的權利，以便安信作進一步核實。
9. 客戶獲取額外現金回贈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現金回贈之有關合資格零售簽賬被取消或退回，安信有權直接從安信信用卡戶口扣除該簽賬獲贈之額外現金回贈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安信保留權利直接從客戶之安信信用卡賬戶內扣除任何安信認為透過不適當及/或舞弊及/或欺詐而不適當地獲得之任何額外現金回贈的價值而不作事先通知，及/或採取法律行動以追討相關額外現金回贈金額。
11. 安信保留隨時修改或取消此優惠及/或修改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安信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